

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東北區

承辦人：吳鳳珊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3344

電子信箱：bj9302@gov.taipei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勞教字第113605973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訂於113年3月28日及4月24日針對新設立公司商號，開辦「勞動基準法入門班」，惠請貴單位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本市新設立公司行號提升勞動知能，避免因不諳勞動法令導致違法情事，造成勞資關係緊張，本局將開辦「勞動基準法入門班」，以提升新設企業管理部門人員勞動知能，期促進勞資和諧。
- 二、旨揭課程實施方式如下：

(一)3月班

1. 上課時間：113年3月28日(四)，下午1時30分至5時30分(共4小時)。
2. 授課講師：鴻毅法律事務所-廖蕙芳律師。
3. 報名時間：113年3月15日上午9時至113年3月22日下午5時。
4. 報名方式：<https://reurl.cc/j34nV1>(或掃描QRcode)。
5. 招生名額：限額130名，報名至額滿為止。



(二)4月班：

1. 上課時間：113年4月24日(三)，下午1時30分至5時30分(共4小時)。
2. 授課講師：勝綸法律事務所-程居威律師。
3. 報名時間：113年3月15日上午9時至113年4月12日下午5時。
4. 報名方式：<https://reurl.cc/xLbroz>(或掃描QRcode)。
5. 招生名額：限額130名，報名至額滿為止。



三、上課地點：臺北市府第二行政中心6樓勞工教室大教室(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6樓)。

四、若參加課程有3至6歲幼兒臨時托育需求，請於報名時先行電洽承辦人員(02-27208889轉分機3344)。

五、審核作業及結果通知：

(一) 本局將於開課前依報名時間順序進行資料審核，報名資訊填寫不全者，視為未報名成功。

(二) 審核通過者，本局將於開課前，寄發「審核結果-錄取成功」之通知信件，收到信件者方視為報名成功；未報名成功者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六、另本局有提供「赴事業單位辦理勞動教育課程」，由本局聘請專業講師親赴企業講授勞動教育課程，以加強企業及其員工了解勞動法令，申請日期自即日起至113年10月31日止，預定辦理85場次，凡於臺北市登記立案之各事業單位皆可免費向本局提出申請，本案受理申請至經費用罄為止，場次有限，敬請把握。詳情請見本局網站(<https://bola.gov.taipei/>)〈業務服務〉勞動教育文化〉勞動教育〉赴事業單位辦理勞動教育課程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局長高寶華